

附件

#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文件

粤发改信用〔2019〕172号

---

##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关于印发《2019年广东省社会信用 体系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

省直各单位，省文明办，省法院、省检察院，海关总署广东分署、广东银保监局、广东证监局，新华社广东分社，各地级以上市发展改革局（委），人民银行广东省内各中心支行：

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委省政府相关工作部署，结合我省现阶段工作实际，现将《2019年广东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2019年广东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





附件

## 2019年广东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

根据国家信用建设工作总体部署和省委省政府任务安排，结合我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现阶段工作实际，提出2019年全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要点。

### 一、完善信用信息基础库、平台和网站建设

1.贯彻落实国家《公共信用信息标准体系框架》等标准规范，省、市分级负责修订本级公共信用信息资源目录，今年内完成省级目录修订工作。（省发展改革委、省政务数据管理局、各市分别牵头）

2.完善“信用中国（广东）”网站服务功能，全面汇总和展示各级系统平台反馈的公共信用信息使用成效。（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政务数据管理局配合）

3.依托“数字政府”改革完善“信用中国（广东）”平台归集共享信用数据的工作机制，通过省社会信用信息库，获取开展信用应用所需公共信用信息，扩大数据共享的数量、类别和信源单位覆盖面等；积极开展“双公示”目录梳理、数据归集公示和上报工作。（省发展改革委、省政务数据管理局牵头，各有关部门和各市配合）

4.大力推动公共信用信息的社会应用，共享使用公共信用信息，激发公共信用数据服务经济社会的红利。（省发展改革委牵头，



省有关部门和各市分别牵头)

5.围绕营商环境评价、地区和行业信用状况监测、社会信用风险识别等,深入开展公共信用数据挖掘分析工作。(省发展改革委牵头)

6.规范信用异议和信用修复处理流程方式,进一步明确各方职责,畅通处理渠道,建立协调机制,为信息主体提供高效服务;进一步建立完善对于失信行为程度分类、修复认定标准等方面的制度设计。(省发展改革委牵头,各有关部门和各市配合)

## 二、建立全省信用联合奖惩一张网

7.全面梳理国家印发的信用联合奖惩合作备忘录,形成《备忘录措施清单》、《措施类别清单》,并对照省、市、区各部门的权责事项与备忘录要求的奖惩措施进行关联后形成《应用事项清单》。(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有关部门和各市配合)

8.修订《信用联合奖惩工作清单编制指南》和《联合奖惩环节嵌入行政审批流程工作指引》。(省发展改革委、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牵头)

9.全面摸底调查省市县三级各部门业务系统建设及使用情况,将信用信息查询和实施联合奖惩作为必要环节嵌入到行政审批业务流程中,实现全省全覆盖。(省发展改革委、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有关部门和各市配合)

10.印发《广东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合奖惩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任务和要求,倒排工期,细化分解各部门职责分工,并做好政策解读,适时召开新闻发布会。(省发展改革委、省政务



服务数据管理局，省有关部门配合)

### 三、加强法制建设和标准设立

11.加快推进《广东省社会信用条例》立法进程，争取2019年提交省人大常委会审议。(省发展改革委、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省司法厅牵头)

12.制定完善公共信用信息归集整合的标准规范，进一步建立完善公共信用信息的目录清单、行为清单、应用清单等标准规范，制定信息存储、信息更新、异议信息处理、信用修复、安全管理制度等相关工作的实施办法。(省发展改革委牵头)

### 四、加强重点领域信用监管

13.开展3+19专项治理工作。持续开展政府机构失信问题、涉金融领域失信问题、电子商务领域失信问题和19个重点领域专项治理工作。(省发展改革委、省文明办、省有关单位和各市牵头)

14.开展失信案例核查和失信记录归集工作。(省发展改革委牵头)

15.建立个人诚信记录，健全个人信息安全、隐私保护、信用奖惩和修复机制，探索开发个人信用分。(省有关部门和各市按职责分工分别负责)

16.对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和信用状况重点关注对象名单的市场主体、法定代表人及涉嫌严重失信个人开展专题教育培训工作。(各行业主管部门牵头，省发展改革委配合)

17.组织深圳、珠海、汕头做好创建全国信用示范城市评审工作，确保完成国家要求的各项目标任务，并继续做好指导佛山、



中山、江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省发展改革委、深圳、珠海、汕头、佛山、中山、江门市牵头）

18.完成环境信用强制披露试点，健全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制度。（省生态环境厅牵头）

19.研究制定水路运输市场、港口信用信息管理实施细则，加强和规范港航领域信用工作，建设贯穿全行业链条的信用体系。（省交通运输厅牵头）

## 五、推进跨境区、跨市域信用合作

20.持续深化泛珠三角地区区域信用合作机制。（省发展改革委牵头）

21.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契机，学习借鉴港澳信用建设经验成果，探索开展粤港澳大湾区信用建设研究。（省发展改革委牵头）

## 六、增加信用应用场景

22.深化省中小微企业信用信息和融资对接平台（粤信融）应用，进一步完善平台工作机制，加强信息归集，积极开展中小微企业信用培育与银企融资对接活动，促进中小微企业“双创”发展。（人民银行广州分行、省发展改革委、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牵头，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配合）

23.积极推动信用县创建评定工作，以信用县建设促进乡村振兴。（人民银行广州分行、省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地市配合）

24.探索开展“信易贷”“信易租”“信易行”“信易游”“信易批”等“信易+”系列项目，在重点民生领域拓展社会化、市场化守信激励措施，实现信用惠民便企。鼓励各地方创新“信易+”系



列场景，丰富联合激励措施，实实在在地增强守信获得感。（省发展改革委、省有关单位和各地各部门牵头）

## 七、加大诚信宣传教育力度

25.举办全省“诚信建设万里行”启动仪式，开展为期一年的诚信建设宣传活动。（省发展改革委、省文明办牵头，省有关部门和地市配合）

26.开展“6·14信用记录关爱日”宣传活动。（省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广州分行牵头，各地市配合）

27.着力营造诚信兴商文化环境，开展“诚信兴商宣传月”活动。（省商务厅牵头）

## 八、完善工作机制和考核管理

28.做好广东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规划（2021-2025年）前期研究。（省发展改革委牵头）

29.成立广东省信用标准委员会。（省发展改革委牵头）

30.将省直部门政务履约、守诺服务以及信用体系建设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等纳入政府机关绩效考核内容。（省发展改革委、省绩效考核办牵头）

31.做好2018年度“法治广东”考核中“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考核工作。（省发展改革委牵头）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办公室

2019年5月21日印发

---